

上海市普陀区2023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是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本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本区社会救助工作。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临时救助、社区综合帮扶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3. 负责本区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指导街道、镇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 负责本区社会福利工作。拟订扶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规划。指导各类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和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孤儿救助和养育工作，指导孤弃儿童保障和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工作。推进本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协同推进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
5. 负责本区养老服务工作。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负责机构养老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监督管理，指导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6. 负责本区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负责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负责重度残疾人纳入基本医疗保障的复核工作。按照有关分工，做好残疾人集中就业工作。
7. 负责本区慈善管理工作。负责慈善组织登记（认定）管理工作。负责慈善活动的监督检查，依法管理慈善募捐活动，负责慈善行业组织的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引导、扶持和规范慈善组织的发展。
8. 负责本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建设，组织街道、镇开展居（村）民委员会选举工作。牵头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配合相关部门推进街道社区层面共治工作。牵头落实本区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9. 负责本区职业社会工作者相关工作和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职业社会工作者及其专业组织培育发展和管理服务工作，推进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专业社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志愿者队伍建设。
10. 负责本区行政区划工作。负责街道、镇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管理。负责居（村）委会的设立、撤销、更名、命名的审核报批。
11. 负责本区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本区居民的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负责婚姻介绍机构的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12. 负责本区殡葬管理工作。负责殡葬服务机构的行业指导和监督管理。推进殡葬改革。
13. 负责本区福利彩票管理工作。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者的代销行为和开展彩票宣传活动。负责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
14. 负责本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培育发展工作。负责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登记以及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为社会组织提供指导和服务，推动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协助开展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社会组织管理的综合协调。指导开展群众活动团队备案。

15. 负责本区民政领域相关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工作。依法组织查处有关违法案件。

16. 牵头贯彻落实市、区有关社会治理工作要求，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指导街道镇建立健全社会治理工作网络，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统筹协调社会建设有关工作，研究提出加强社会建设的政策建议，总结推广社会建设工作典型经验。

17. 建立并完善条块沟通机制，理顺条块协作流程，协调解决条块矛盾。会同有关部门对市、区相关职能部门下达的工作事项，明晰职责，规范准入。

18. 围绕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目标，协同开展街道镇机关绩效考核工作。

19. 指导协调长征镇、桃浦镇的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革、集体资产监管等。

2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部门预算是包括民政局本部以及下属4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4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本部
2. 上海市普陀区社区事务发展中心
3. 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福利院
4.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5. 上海市普陀区救助管理站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预算支出总额为113,777.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3,532.13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0312.5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0,230.23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1804.7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3,301.8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92.2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万元（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22.5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33.9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722.5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60%。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变动等因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460.00万元，主要用于反映民间组织管理方面的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26.9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46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7.73%。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民间组织管理项目的实际要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5.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维护及地名管理等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0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8.57%。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目的实际要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34.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居村信息化建设等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34.3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34.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0.16%。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的项目的实际要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927.11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开展救灾救济、社会救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等专项业务的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566.1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927.11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3.05%。主要原因是：按照2023年民政救济救灾、社会专项管理事务等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的实际要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5.89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2.3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95.8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26.58%。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88.22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8.4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88.22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09.65%。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28.90万元，主要用于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73.2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328.9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0.39%。主要原因是：根据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基数的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164.1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45.6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64.1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2.69%。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的缴费基数和实际人数，调整职业年金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181.16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居家养老补贴专项补助。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07.3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81.16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2.64%。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高龄离休人员居家养老补贴项目的实际需求。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285.00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11.7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85.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8.57%。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 171.00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73.5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71.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47%。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0万元，主要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是27.4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530.00万元，主要用于对儿童提供福利方面的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60.06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3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7.2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儿童工作的实际调整预算。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50,115.37万元，主要用于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方面的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6,126.81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0,115.3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65%。主要原因是：根据享受老年津贴老年人数增加，以及其他老年福利事业支出的要求。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25.00万元，主要用于对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9.3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5.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长168.24%。主要原因是：根据殡葬事业支出的实际情况及其他宣传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697.15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195.5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 697.15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41.69%。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目的实际要求。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164.0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事业养老服务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25.17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64.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68.77%。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实际需求以及2023年养老服务补贴大部分安排在公益金预算里。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1,820.64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福利的补助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567.7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820.6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48.97%。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5,255.00万元，主要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016.2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255.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76%。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实际要求。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14,870.00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741.1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4,87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6.71%。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社会救助标准每年都有提高，低保人数也是动态的变化。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1,510.64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324.1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510.6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5.0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项目的实际要求。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577.19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基本支出等。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80.46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77.1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0.56%。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的实际要求。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489.89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83.37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489.8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7.79%。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根据2023年特困人员的救助人数和标准预估的预算数。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1,391.22万元，主要用于除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以外的其他城市生活救助等。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58.2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391.22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0.57%。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根据2023年其他城市生活救助人数和标准预估的预算数。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7,600.00万元，主要用于支内回沪人员支出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3265.61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7,60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7.03%。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支内回沪人员补助标准和补助人数预估的预算数以及疫情防控专项的实际要求。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0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000.00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追加了新冠疫情防控中央专款。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53.2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1.0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53.2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9.64%。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单位人数及实际应交的医疗保险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62.1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3.98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62.1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0.81%。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单位人数及实际应交的医疗保险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91.9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73.02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91.9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9.69%。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规定，按照本单位职工职级、人数、标准、缴纳住房公积金。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13.72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4.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13.72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数增加75.22%。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支出。

3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3,301.89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809.66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3,301.89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2.46%。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的实际需求。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35,321,26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540,936
1. 一般公共预算	1,102,302,337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54,499
2. 政府性基金	33,018,932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56,90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四、其他支出	33,018,932
二、事业收入	2,45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137,771,269	支出总计	1,137,771,269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540,936	1,097,090,936	2,450,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3,486,516	33,486,516			
208	02	01	行政运行	7,225,372	7,225,372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4,600,000	4,600,0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000	50,0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40,000	2,34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144	19,271,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3,435	8,583,43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8,890	958,89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2,220	882,2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9,021	3,289,02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724	1,641,7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1,580	1,811,580			
208	07		就业补助	4,560,000	4,56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850,000	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10,000	1,71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535,971,562	533,521,562	2,450,0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300,000	5,300,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501,153,700	501,153,700			
208	10	04	殡葬	250,000	250,0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9,421,462	6,971,462	2,450,0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1,640,000	1,640,000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206,400	18,206,4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2,550,000	52,550,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550,000	52,550,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20		临时救助	20,878,323	20,878,323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5,106,400	15,106,4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771,923	5,771,923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898,919	4,898,919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98,919	4,898,919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499	2,154,49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499	2,154,49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695	532,69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1,804	1,621,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9,702	1,919,7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37,200	1,137,200			
229			其他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合计				1,137,771,269	1,135,321,269	2,450,00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540,936	35,656,295	1,063,884,641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3,486,516	19,172,520	14,313,996
208	02	01	行政运行	7,225,372	7,225,372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4,600,000		4,600,0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000		50,0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40,000		2,34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144	11,947,148	7,323,9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3,435	6,783,435	1,80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8,890	958,89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2,220	882,2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9,021	3,289,02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724	1,641,7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1,580	11,580	1,80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4,560,000		4,56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850,000		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10,000		1,71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535,971,562	6,971,462	529,000,1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300,000		5,300,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501,153,700		501,153,700
208	10	04	殡葬	250,000		250,0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9,421,462	6,971,462	2,450,0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1,640,000		1,640,000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206,400		18,206,4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2,550,000		52,550,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550,000		52,550,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20		临时救助	20,878,323	2,728,878	18,149,445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5,106,400		15,106,4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771,923	2,728,878	3,043,045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898,919		4,898,919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98,919		4,898,919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499	2,154,49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499	2,154,49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695	532,69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1,804	1,621,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9,702	1,919,7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37,200	1,137,200	
229			其他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合计				1,137,771,269	40,867,696	1,096,903,573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02,302,33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090,936	1,097,090,936		
二、政府性基金	33,018,932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54,499	2,154,4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56,902	3,056,902		
		四、其他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收入总计	1,135,321,269	支出总计	1135321269	1102302337	33,018,932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090,936	35,656,295	1,061,434,641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3,486,516	19,172,520	14,313,996
208	02	01	行政运行	7,225,372	7,225,372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4,600,000		4,600,0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000		50,0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40,000		2,34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144	11,947,148	7,323,9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3,435	6,783,435	1,80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8,890	958,89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2,220	882,2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9,021	3,289,02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724	1,641,7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1,580	11,580	1,80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4,560,000		4,56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850,000		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10,000		1,71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533,521,562	6,971,462	526,550,1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300,000		5,300,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501,153,700		501,153,700
208	10	04	殡葬	250,000		250,0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971,462	6,971,462	
208	10	06	养老服务	1,640,000		1,640,000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206,400		18,206,4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2,550,000		52,550,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550,000		52,550,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8,700,000		148,700,000
208	20		临时救助	20,878,323	2,728,878	18,149,445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5,106,400		15,106,4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771,923	2,728,878	3,043,045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898,919		4,898,919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98,919		4,898,919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912,181		13,912,18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00,000		276,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499	2,154,49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499	2,154,49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695	532,69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1,804	1,621,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6,902	3,056,9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9,702	1,919,7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37,200	1,137,200	
合计				1,102,302,337	40,867,696	1,061,434,641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9			其他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018,932		33,018,932
合计				33,018,932		33,018,932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53,800	32,553,800	
301	01	基本工资	4,052,488	4,052,488	
301	02	津贴补贴	6,401,921	6,401,921	
301	07	绩效工资	11,308,258	11,308,2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9,021	3,289,02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641,724	1,641,72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4,499	2,154,49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577	179,5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19,702	1,919,70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6,610	1,606,6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6,866		6,486,866
302	01	办公费	700,000		700,000
302	02	印刷费	125,000		125,000
302	03	咨询费	70,000		70,000
302	04	手续费	11,500		11,500
302	05	水费	80,000		80,000

302	06	电费	370,000		370,000
302	07	邮电费	209,006		209,00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125,920		2,125,920
302	11	差旅费	85,000		85,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60,000		260,000
302	14	租赁费	559,000		559,000
302	15	会议费	25,000		25,000
302	16	培训费	32,000		32,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6,250		26,250
302	26	劳务费	40,000		4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000		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88,376		388,376
302	29	福利费	730,080		730,0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900		152,9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120		230,1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714		216,7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4,390	1,534,390	
303	01	离休费	108,000	108,000	
303	02	退休费	1,426,390	1,426,390	
310		资本性支出	292,640		292,64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92,640		292,640
合计			40,867,696	34,088,190	6,779,506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7.92	0	2.63	15.29	0	15.29	107.63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7.9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7.3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预算已由区里统筹安排。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15.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8.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15.2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7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计略有增长。

（三）公务接待费2.6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公务接待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07.63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635.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47.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18.07万元。

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90.52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474.31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5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09,690.3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流动资产3760.11万元。固定资产27763.95万元，其中：房屋26019.17平方米；车辆5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专用设备103台/套（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386.32万元。长期投资0项0万元。在建工程3项13674.28万元。无形资产8项852.08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政府通过补贴的方式为本市经济困难且有照护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护服务。

二、立项依据

1、关于调整本市养老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民规〔2019〕2号）

2、上海市民政局、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养老服务补贴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民规〔2021〕7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四、实施方案

第一季度完成项目指标人数60%以上，第二季度完成项目指标人数80%以上，第三季度完成项目指标人数90%以上，第四季度完成项目全年计划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按照财政安排年度预算，按月拨付。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居家养老专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5,5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居家养老服务让更多生活不便、无人照料的老年人得到所需的生活照料，享受到政府的关爱，进一步促进家庭和谐对维护社会稳定发挥积极的作用。		落实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发放工作，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按时保质有效完成年度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工作完成率		=100%
			万人服务员民政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质量指标	居家养老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达标
			万人服务员民政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整体预算执行率		≥8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支出方向符合度		符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补贴对所需家庭负担的改善情况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质量控制标准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8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支内回沪人员救济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60,0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6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0,0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支援外地建设退休（职）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事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是一项民生工程。		为全区符合标准的申请个人给予帮困补助，通过发放补助资金，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00(%)	
		质量指标	复核对象补助资金		=100.00(%)	
		时效指标	每季度按时发放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对象生活困难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提升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项目招投标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32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3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2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2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公益项目方式，给予社会组织一个引导、推介和支持的渠道，协助公益项目在社区的落地与推广，提升社会组织的社区认知度，使有心致力于民生服务的社会组织获得进一步发展、壮大。		按时保质有效完成年度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项目活动落实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公益项目活动落实质量达标率		=100.00(%)
		时效指标	公益项目活动落实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民生服务体系完善度		逐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益项目监管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及市级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523,931.5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523,931.50	
	其中：财政资金	5,523,931.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23,931.5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做好基础为老设施新建改造工作，依托社区资源，通过结对关爱服务，为重点老年群体提供针对性的助老为老关爱服务，进一步完善辖区老年社会福利设施及为老服务建设。		年内根据市民政局下达指标新建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新建及改造多家标准化老年活动室、新建多家社区老年人睦邻点，落实“老伙伴”独居老人结对关爱服务，营造尊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伙伴”社区活动举办完成率	=100.00(%)	
			“老伙伴”结对老人上门探访工作完成率	=100.00(%)	
			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建设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老伙伴”计划项目验收结果	合格	
			基础为老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00(%)	
			“老伙伴”结对老人上门探访及时率	按相关要求频率开展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基础为老设施竣工及时率	=100.00(%)	
			整体预算执行率	≥9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出方向符合度	符合	
			服务辖区老人数量	不低于去年平均人数	
			“老伙伴”高龄独居老人覆盖率	≥95.00(%)	
			受益老人情感交流需求满足情况	满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老人养老需求满足情况	提升	
基础为老设施投入使用率			=100.00(%)		
“老伙伴”志愿者队伍到位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本区居民对为老服务设施知晓度	≥85.00(%)		
		受益老人家属满意度	≥85.00(%)		
			受益老人满意度	≥8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48,7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48,7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8,7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7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为全区符合标准的申请家庭给予生活补助，通过发放生活补助，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保障他们的基本生存权利。		按时保质有效完成年度计划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家庭数		≥4000.00(户)
			享受补贴人次数		≥95000.00(人)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00(%)
			整体预算执行率		≥90.00(%)
	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支出方向符合度		根据政策要求发放资金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应保尽保率		≥95.00(%)
			受益人员生活水平改善度		有所改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2,55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2,5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2,55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5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原则，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做到阳光透明、客观公正，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按时保质有效完成年度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数		≥200000.00(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整体预算执行率		≥9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支出方向符合度		根据政策要求发放资金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员生活水平改善度		有所改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政策性救补贴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5,5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5,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全区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或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的基本生活，保障他们的基本生存权利。		每年12月10日前将下一年度所需定期生活困难补助经费一次性划拨给安徽对口县民政局，由当地按规定组织实施。区民政局每月25日前将医疗救助金、临时救助金、因病支出型贫困救助金等等资金划拨至各街镇，各街镇每月28日前将经费通过银行发放给对象；在春节前夕，发放一次性慰问金或补贴；根据相关文件通知，由区民政局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划拨资金；下放户救助根据项目进度，一般于第四季度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体预算执行率		≥90.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出方向符合度		根据政策要求发放资金
			受益人员生活水平改善度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增养老床位和长者照护之家运营补贴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7,633,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63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33,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33,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一、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贴 对其他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按照每床1万元的标准予以补贴，区级按照不低于1:1配比。</p> <p>二、长者照护之家新增床位补贴和运营补贴 长者照护之家参照养老机构床位补贴政策，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给予每张床位1万元的一次性建设补贴，各区县政府按照不低于1:1的比例配补；由各区县政府给予运营补贴，自正式执业之日起补贴三年，按照每张床位第一年5000元、第二年3000元、第三年2000元的标准进行扶持。</p> <p>三、认知障碍照护床位及运营补贴 在既有养老服务机构内设置的认知症照护床位，由市级福彩金按每张床位1万元的标准给予补贴，各区政府按照不低于1:1的比例配补。区政府给予认知症照护床位运营补贴，自正式执业之日起补贴三年，按照每张床位第一年5000元、第二年3000元、第三年2000元的标准进行扶持。</p>	<p>1、新增养老床位验收合格率100%，使用率100%</p> <p>2、完成认知障碍照护床位改建，验收合格率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床位数	=245.00(张)	
		质量指标	养老床位验收合格率	=100.00(%)	
		时效指标	新增养老床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整体预算执行率	≥9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验收情况，合理发放
			支出方向符合度	根据政策要求发放资金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养老床位受益老人数	=245.00(人)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能力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养老床位使用老人满意度	≥9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护理服务及助老陪伴项目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5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推行医养教结合、发挥生活照料、医养结合、情感慰藉等服务标准，全面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按时保质有效完成年度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工作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整洁情况		整洁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美观情况		美观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整改及时率		=100.00(%)	